

州级部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填报单位：德宏州卫生健康委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完善民生保障体系，着力提升人民生活品质	推进医疗机构省级重点学科、临床重点专科、中医特色专科建设，加快各县市人民医院达到三级医院医疗服务水平，推进中心乡镇卫生院慢性病诊疗专科和康复科全覆盖。	全州各民族群众
3	实施婴幼儿“托育计划”，全面推进新生儿“出生即参保、出院即报销”，支持多种托育模式发展，深化托幼示范机构建设。	推进落实全州每千常住人口婴幼儿托位4.5个。深入开展示范托育机构建设活动，全州建成具有示范性托育机构6家。	全州各民族群众
4	实施银龄人才计划	引进留用20名银龄医师。	全州各民族群众
5	实施儿童健康护佑和生物疫苗惠民工程	推进儿童（新生儿）急救网络体系建设，全州建成4个具有Ⅰ级及以上水平的县级儿童急救点；按照知情、自愿原则，为全州符合条件的初一在校女生免费接种国产HPV疫苗。	全州各民族群众